（上接B54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6,672,996.19元，拟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505,825,2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2.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06,223,312.16元（含税）。

公司2013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预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年	0	2.1	0	10,622.33	34,667.299619	30.641
2012年	0	1.851	0	9,362.83	30,926.422642	30.015
2011年	0	1.4	0	7,081.55	27,219.215449	25.97

3.5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请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3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1）本年新设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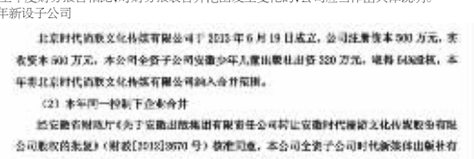

北京时代动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9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 万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少年儿童出版集团出资 320 万元，境外 60%股权，本年度北京时代动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本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经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安徽时代报业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财教[2013]370 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时代新媒体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与安徽出版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时代新媒体以首次发行股票日募集资金 923.74 万元受让安徽出版集团持有的时代报业 80%股权（800 万股份），股权转让款已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全额支付。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日确定为 2013 年 1 月 9 日（为股权转让款、财务核算口径的合并日为 2013 年 1 月 1 日）。本年将时代报业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与时代报业之少数股东安徽全众智得品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1050.47 万元的价格向安徽全众智得品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转让时代报业 100 万股股份，股权转让款已于 2013 年 7 月 3 日全额支付，上述两次股权收购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时代报业 1100 万股，持股比例由 100%增加至 132%。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17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4年4月14日上午9:00在公司一楼第二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从2014年4月4日起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0人，独立董事胡振省、范周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分别委托独立董事陈国欣、方福前代为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王亚非董事长主持，经过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通过《关于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通过《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6,672,996.19元，拟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505,825,2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2.1元（含税），共计分配106,223,312.16元（含税）。

公司2013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通过《关于〈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通过《关于吴寿兵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并聘任桂宾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4月14日收到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吴寿兵提交的关于辞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的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吴寿兵提出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吴寿兵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根据总经理田海明的提名，聘任桂宾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决议后生效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九、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一、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华普天健在2013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公司的审计任务，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华普天健在2013年度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任务，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三、通过《关于与安徽出版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考虑到房屋的历史使用情况，同时也考虑到安徽出版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成熟的物业管理经验，公司与物业公司签订《2014年度大厦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公司将位于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1118号建筑面积为13,277.99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物业公司用作办公或营业，租金总额确定为431.07万元，该合同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双方还签订《2014年度大厦物业服务费用协议》，公司将建筑面积为43,280.96平方米的办公用房委托物业公司进行物业管理，全年合计管理费用为292.72万元，该协议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合同和协议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由于物业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出版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物业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关联方董事王亚非、程春雷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与会其他董事以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四、通过《关于与安徽市场星报社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充分发挥合作双方各自的优势，达到收益最大化，公司与安徽市场星报社（以下简称“市场星报社”）签订《纸张销售合同》。根据合同，公司浆纸中心为市场星报社每月提供新闻纸100吨，价格按公司招标采购价并参考市场行情确定结算价格，以实际开票价格为准，预计到本年末交易金额约为540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新华印刷”）与市场星报社签订《承印合同》。根据合同，新华印刷承担《市场星报》印刷工作，并对印刷时间、质量、数量等进行管理和检查。如印刷用纸由市场星报社提供，市场星报社付给新华印刷加工费按四开八版为一个印张的标准计算；如印刷用纸由新华印刷提供，印刷费由双方另行商定。预计到本年末印刷费约为350万元。

上述合同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由于市场星报社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出版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市场星报社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华印刷与市场星报社关联交易，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进行，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根据公平公正原则签订协议，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无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五、通过《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促进所属子公司的生产发展，满足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时代国际出版传媒（上海）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为5,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不超过3年（请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主要是为了促进所属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风险较小，可控性强，符合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由于被担保对象时代国际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19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30日上午9:00

●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23日

●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1118号出版传媒广场一楼第二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表决

1. 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4年5月30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1118号出版传媒广场一楼第二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2.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关于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23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已登记但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5月23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时代出版会议文件编号：DSH-05-30，日期：2014-04-14

（2）登记地点：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1118号15楼证券部

（3）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

（4）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的书面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5）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2014年5月23日（或之前）将上述资料传真至本公司，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

5.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会期半天。

6.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红、严云锦、卢逸林、万亚俊

电话：63533671、63533050、63533053

传真：0551-63533050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1118号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30071

7.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

附件一：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 案	表决权指示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	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如股东本人未对有关议案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附件二，出席股东大会回执

致：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4年5月23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 股东帐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股东签署：（盖章）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20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安徽出版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

公司与安徽出版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签订了《2014年度大厦房屋租赁合同》及《2014年度大厦物业服务费用协议》。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物业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关联人回避事宜

关联董事王亚非（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程春雷（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回避表决。

●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按照 “公平、合理、公正” 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形成不利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4年4月14日公司与物业公司签署 《2014年度大厦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公司将建筑面积为13,277.99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物业公司，租金总额确定为431.07万元。合同规范了公司向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出租房屋的交易。合同双方保证租赁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准。

2.2014年4月14日公司与物业公司签署《2014年度大厦物业服务费用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将建筑面积为43,280.96平方米的办公用房委托物业公司进行物业管理，全年合计管理费用为292.72万元。协议规范了物业公司为公司提供综合管理服务的交易，该协议约定的物业管理费用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综合考虑实际发生的必要成本，按实际发生量进行计算。

物业公司为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56.79%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由于物业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安徽出版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合肥市蜀山区圣泉路1118号

法定代表人：孔群

注册资本：壹佰万圆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修缮、保洁、租赁，汽车租赁，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打字、复印，日用百货销售，烟、酒零售。

主要经营业绩：截至2013年12月31日，物业公司总资产682.85万元，净资产203.74万元，销售收入1,159.6万元，净利润5.73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 《2014年度大厦房屋租赁合同》

（1）基本内容

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公司将位于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1118号建筑面积12,277.99平方米（包括出版大厦18层、16层、6层西、5层、4层除斜插体、3层西以及地下室公摊部分）办公用房以及1,000 平方米（一层西）商业用房，共计建筑面积为 13,277.99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物业公司，用作办公或营业。

（2）定价基准

按照 “公平、合理、公正” 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

（3）交易标的及交易金额

公司将建筑面积为13,277.99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物业公司，依据市场价格，租金总额确定为431.07万元。

（4）生效条件及生效日期

《2014年度大厦房屋租赁合同》已于2014年4月14日签署，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5）交易价款的支付

合同期内物业公司以转帐的形式将租金分两次交付给公司。

2. 《2014年度大厦物业服务费用协议》

（1）基本内容

公司委托物业公司对时代出版编辑大厦进行物业管理，包括物业管理区域内的保安巡查、设备检查、物业维修、卫生保洁、物业资料的保管及其他有关的管理服务等。

（2）定价基准

物业管理费用是依据2013年物业公司实际支出的费用而确定。

（3）交易标的及交易金额

公司将建筑面积为43,280.96平方米的办公用房委托物业公司进行物业管理， 全年合计管理费用为292.72万元。

（4）生效条件及生效日期

《2014年度大厦物业服务费用协议》已于2014年4月14日签署，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5）交易价款的支付

合同期内公司以转帐的形式将物业管理费用两次分期(每半年)交付给物业公司。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1. 《2014年度大厦房屋租赁合同》

为了降低交易成本，同时也考虑到房屋的历史使用情况，公司将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的房屋一并打包给物业公司进行租赁，并按照市场价格进行结算，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2. 《2014年度大厦物业服务费用协议》

为了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指不必成立专门的物业管理公司），同时也考虑到物业公司成熟的管理经验、丰富的人力资源等优势，公司将办公大楼的物业管理交由物业公司代管。物业管理费用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综合考虑实际发生的必要成本，按实际发生量进行计算。此项关联交易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14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安徽出版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亚非、程春雷回避表决，与会的其他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于2014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安徽出版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与会监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前述关联交易遵循了诚实信用的商业交易原则，交易价格的定价是公允的，内容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全票通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因此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2014年度大厦房屋租赁合同》；
4. 《2014年度大厦物业服务费用协议》；
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21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安徽市场星报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与安徽市场星报社（以下简称 “市场星报社” ）签署了《纸张销售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新华印刷” ）与市场星报社签署了《承印合同》。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市场星报社为其全资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关联人回避事宜：关联董事王亚非（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程春雷（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余世班（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回避表决。

●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按照 “公平、合理、公正” 的原则，将拓展公司纸张销售和印刷业务，增加利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与市场星报社签署《纸张销售合同》，公司浆纸中心为市场星报社每月提供新闻纸100吨，价格按公司招标采购价并参考市场行情确定结算价格，以实际开票价格为准，预计到本年末交易金额约为540万元。

2. 新华印刷与市场星报社签署《承印合同》，新华印刷承担《市场星报》印刷工作，并对印刷时间、质量、数量等进行管理和检查。如印刷用纸由市场星报社提供，市场星报社付给新华印刷加工费按四开八版为一个印张的标准计算；如印刷用纸由新华印刷提供，印刷费由双方另行商定。预计到本年末印刷费约为 350万元。

市场星报社为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56.79%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由于市场星报社为本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名称：安徽市场星报社

住册地：安徽省合肥市永红路10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海宁

注册资本：贰仟万圆整

主营业务：编辑出版发行《市场星报》，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市场星报》发布国内外报纸广告，利用自有《星空社区》网站发布网络信息与网络广告。汽车销售、租赁和装饰业务，房地产代理经营、中介服务。会议展览和策划服务，文化传媒服务和演艺代理。

主要经营业绩：截至2013年12月31日，市场星报总资产7,186.7万元，净资产144.8万元，销售收入4,647.42万元，净利润-42.8万元。

三、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 《纸张销售合同》

（1）基本内容

公司浆纸中心为市场星报社每月提供新闻纸100吨，价格按公司招标采购价并参考市场行情确定结算价格。

（2）定价基准

按照 “公平、合理、公正” 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

（3）交易标的及交易金额

公司浆纸中心为市场星报社每月提供新闻纸100吨，价格按公司招标采购价并参考市场行情确定结算价格，以实际开票价格为准，预计到本年末交易金额约为540万元。

（4）生效条件及生效日期

《纸张销售合同》已于2014年4月14日签署，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5）交易价款的支付

公司给予市场星报社6个月账期，即第7个月付清第1个月所用纸张货款。

2. 《承印合同》

（1）基本内容

经交易双方商定，市场星报社负责每天将所需版面传给新华印刷，新华印刷指定专人负责接收传版，并对印刷时间、质量、数量等进行管理和检查。

（2）定价基准

按照 “公平、合理、公正” 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

（3）交易标的及交易金额

如印刷用纸由市场星报社提供，市场星报社付给新华印刷加工费按四开八版为一个印张的标准计算；如印刷用纸由新华印刷提供，印刷费由双方另行商定。预计到本年末印刷费约为350万元。

（4）生效条件及生效日期

《承印合同》已于2014年4月14日签署，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5）交易价款的支付

新华印刷在每月5日前将上月印刷费用的结帐单交给市场星报社，市场星报社将在收到印刷费用结帐单后结算上月印刷费。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的影响：

1.《纸张销售合同》

为了充分利用和发挥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能力，开拓纸张业务，增加公司利润，便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浆纸中心为市场星报社提供新闻纸，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2.《承印合同》

为了充分利用和发挥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能力，开拓印刷业务，增加公司利润，便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承印市场星报社报纸，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14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安徽市场星报社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亚非、程春雷、余世班回避表决，与会的其他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于2014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安徽市场星报社关联交易的议案》，与会监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前述关联交易遵循了诚实信用的商业交易原则，交易价格的定价是公允的，内容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全票通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因此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纸张销售合同》；
4. 《承印合同》；
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22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时代国际出版传媒（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时代国际”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拟为全资子公司时代国际提供金额为5,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本次担保之前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金额2,00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截至2014年4月14日，公司已为全资子公司时代国际、安徽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安徽时代创新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安徽时代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连带责任担保，累计担保金额为72,00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4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全资子公司时代国际提供金额为5,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不超过3年。

由于被担保对象时代国际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将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时代国际出版传媒（上海）有限公司；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马吉路2号7层721室；

法定代表人：曾昭勇；

注册资本：贰仟万圆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出版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广告设计制作，电脑图文制作，文化艺术交流组织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文化信息咨询，商务咨询（除经纪），电子商务；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3年12 月31 日，时代国际总资产4,012.13万元，净资产1,944.31万元，销售收入4,267.14万元，净利润-50.59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时代国际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人民币3,000万元；拟向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漯阳路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人民币2,000万元；合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拟为上述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不超过3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时代国际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拟为其提供总额5,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连带责任担保，主要是为了进一步促进所属子公司的生产发展，满足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本次担保事项风险较小，可控性强。公司将严格按照内部管理规章，进行重大事项的随时监控，升级资金管理系统，逐级每笔监管；达到一定金额，必须提供有效担保和抵押，加强风险控制。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增加公司盈利水平，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是经过谨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时代国际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风险较小，可控性强，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担保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4年4月14日，公司已为全资子公司时代国际、安徽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安徽时代创新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时代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连带责任担保，累计担保金额为72,000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由于被担保对象时代国际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将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23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及下属子公司获得中央及安徽省文化 产业各类补助资金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统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3年度共计获得中央及安徽省文化产业各类补助资金到账金额8,541.43万元（含公司2013年10月30日公告的资助到账金额2817.06万元，公告编号：临2013－034）；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4,170.87万元。上述专项补助资金将用于公司在重大出版工程、数字出版研发、重大国际合作等领域的共计212个项目。

近年来，公司从重大项目带动、重点资源倾斜入手，在抢抓产业政策上全力开拓。截至目前，公司承担 “十二五” 国家重点出版物、“三个一百” 原创出版工程等各级各类重点选题300余种，位居全国出版企业前列；公司各类 “走出去” 项目获得国家重点扶持资金位居全国出版企业第一；公司成为国家首批 “数字出版转型示范单位”、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中心、“国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重点培育联盟” 成员单位，一批项目入选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上述业务的快速稳定发展为公司争取政府政策支持打下了坚实基础。

上述资金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作为政府补助按照国家会计准则进行相应帐务处理。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24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落实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项目的议案》，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与有资质的金融机构合作，实施总额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的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项目，期限为2年，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落实。现将公司上述议案落实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于2014年1月29日与安徽国元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单一资金信托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安徽国元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 “凤阳县中都城乡建设有限公司单一信托项目” 的信托产品，信托期限为24个月，按季结息，预期年化收益率为9.5%。安徽省皖投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该信托产品提供本息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于2014年3月27日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合肥分行签署《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合同(非银证版)》，公司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购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中18号” 理财产品，托管银行为中信银行合肥分行，产品期限为24个月，按季结息，预期年化收益率为7.845%。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理财产品提供本息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不含本次公告项目），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发生额为2.7亿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99%，余额为3.95亿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70%；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进行委托贷款的发生额为0.38亿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3%，余额为0.38亿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3%。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25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4月14日收到独立董事范周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范周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周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履职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范周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26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核准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24号）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4月23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3,091.50万股A股股票，每股发行价为16.7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51,813.54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709.8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50,103.67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6月22日全部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0]3915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1）本公司2010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